## 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函

地址:704臺南市北區北門路二段125號

聯 絡 人:許雅婷

電 話:06-2514526分機213

傳 真:06-2813946

電子郵件: icerc@mail. tnssh. tn. edu. tw

受文者: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: 南二中教字第113020019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附件 媒體素養教材產出工作坊實施計畫.pdf (113A202469 1 20145055642.

pdf)

主旨:檢送本校資訊科技學科中心辦理「112學年度媒體素養教 材編撰產出工作坊」實施計畫1份(如附件)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 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7月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200871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時間:113年7月15日至16日(星期一、二)。
- 三、 地點:溪頭夏緹飯店會議室(南投縣鹿谷鄉內湖村興產路 24-18號)
- 四、報名頁面:即日起至7月7日(週日)前逕至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科資源平臺-高中資訊科技學科中心

(https://reurl.cc/M4p48L)之最新消息查詢並報名。

- 五、 辦理內容請詳閱附件實施計畫。
- 六、 参加人員之差旅費(含住宿費)由本校資訊科技學科中心支付;請所屬學校惠允公假登記。
- 七、 因本次工作坊費用皆由資訊科技學科中心支付,但礙於經費有限,故最多僅開放30位教師參加,報名錄取後將以電





子郵件通知,錄取後請勿隨意取消。

八、 請參加教師自行攜帶筆電,並確保電力無虞。

九、 為響應環保政策,請自備環保杯。

正本: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、新竹縣政府(含附件)、苗栗縣政府(含附件)、南投縣政府(含附件)、雲林縣政府(含附件)、彰化縣政府(含附件)、宜蘭縣政府(含附件)、嘉義縣政府(含附件)、屏東縣政府(含附件)、花蓮縣政府(含附件)、臺東縣政府(含附件)、澎湖縣政府(含附件)、金門縣政府(含附件)、基隆市政府(含附件)、連江縣政府(含附

件)、新竹市政府(含附件)、嘉義市政府(含附件)、本校資訊科技學科中心





